

如何以“我是X国最后一位公主”为开头写一个故事？

(已完结)

我是南胥最后一位公主。

十六岁之前，我的生活就像是一场梦，不是我的梦，是千万南胥子民的一场梦。

那辰光，世道乱，高祖打下的天下，一点一点被历代祖宗败了个干净，最后到祖父手里，已经是个偏安一隅的小朝廷，那些旧时煊赫，都成了笑话。

可越是这样，越是醉生梦死，祖父有十八个妃子，贵族们吃人奶喂大的小猪，漂亮的白孔雀栖息在宫室的最高处，冷眼瞧着那些街道上饿殍与乞丐。

他们在绝望之中等待，等待着北乾的铁蹄踏过来，把这场梦踏碎了。

我就出生在这时候。

我出生那一晚，太子，也就是我父亲，被北乾将军斩于马下，南胥痛失城池和储君，也失去了最后反抗的骨气，祖父派了使

臣颤巍巍和谈，而母亲歇斯底里的哭泣后，从血泊之中升起，变成了天上的星辰，宫室里乱做一团，只有八岁的哥哥笨拙的把我抱在怀里。

「羲河，不要哭。」

祖父很纵容我，他生了八字眉，笑起来总是愁眉苦脸的，把我抱在膝盖上给我讲旧时帝王将相的如何威风，他说，朕老了，没人爱听我讲话，只有羲河啊。哥哥就怯生生的在边上提醒：爷爷，羲河早睡着了，他一愣，瞧着我的睡相又笑了，道：睡着了好，羲河能吃能睡，比爷爷有福气。

在这样的环境里，纵是新生也如暮朽，我和哥哥自然长成了标准的纨绔，哥哥还不满十五岁，就有了五个如夫人，那些小美人仅身着荷叶在大殿上跳舞，而我喜欢破坏东西，上好的绸缎，我要剪个稀碎，巧夺天工的瓷器，我偏要挨个摔了听响儿，祖父是管不了我的，可是哥哥毕竟是储君，他想来想去，决定给哥哥娶个媳妇儿。

未来的太子夫人叫贺兰知秋，贺兰世家诗礼传家，历史比我们的王朝还要悠久，养出来的姑娘自然是闺秀中的闺秀，祖父是希望她能将越发不成体统的哥哥管一管，顺便，也教教我怎么有个女孩的样子。

她第一次进宫的时候，我正在发脾气，我用绸缎做了个风筝，想把它送到天上去，可是无论奴才们怎么跑，它就是飞不起来，现在想来，大概是我在上面绑了太多点心的缘故。

「本公主就是要瞧风筝飞，既然风筝飞不起来，你们就飞给我看！」

我要他们裹着绸缎，打扮的怪模怪样，从屋顶上跳下来取乐，奴才们不敢违抗的命令，一边抽噎，一边排着队跳下去，我瞧他们在空中手舞足蹈，摔个大大屁墩儿，就笑了起来。

「你这是在做什么！」十七岁的贺兰知秋厉声对我说。她穿了一件秋香色的宫裙，容色寡淡，宫里从来没有穿得这样素净的姑娘。

「小姐，这是羲河公主。」有嬷嬷悄悄提醒她。

她眸光清亮，仍然严厉的看着我：「他们犯了错责罚便是了，为何要搞这些把戏愚弄人？」

「因为他们是奴才，我是公主。为了我高兴，死了都是他们的荣幸！」我仰着头大声说：「你敢来教训我！我要告诉我哥哥……」

她寸步不让，道：「何为皇室？万民表率！先太子舍生忘死，先太子妃纯孝朴实。而你今日为了取乐草菅人命，可配得上万民供奉？可配得上先太子太子妃的贤名？」

一时间四周都安静了，我目瞪口呆的瞧着她，然后扁扁嘴，嚎啕大哭起来。

我那时不知道，原来祖父也曾被贺兰老丞相在朝堂上怼得蔫头耷脑，我只知道从没有人这样严厉的呵斥过我，我要找我的哥

哥，我一路哭着跑到他宫室里，他刚吸食完五石散，袒胸露腹的躺在床上，雪白的小美人如同羔羊一样伏在他的床边。

「哥哥——」我哭着摇晃他的手。

「唔，怎么了？」他费力的直起身，抚摸我的头：「莫哭，谁欺负你了，哥哥去杀了他。」

「贺兰，贺兰知秋，她是个坏蛋，哥哥，你不要娶她做夫人！」

哥哥懒洋洋的笑了，他周遭的小美人也笑了，把我抱起来放在膝盖上，为我擦眼泪，当我靠在他胸口终于止住哭泣的时候，听见他说：「她算什么东西，也值得我妹妹哭一场。」

哥哥最终帮我报了仇，在他们的新婚之夜，他召见了我最宠爱的如夫人，在他新婚的床上寻欢作乐，而他的新娘，未来的皇后贺兰知秋，被赶了出去。

要有多荒唐，便有多荒唐。

我想瞧她颓唐的样子，哼！让你高高在上，让你皱起眉头呵斥我，让你——

我没想到的是，我看到的，是一个很平静的贺兰知秋。

她在偏殿卸下了环佩琳琅，素面朝天，借着一盏灯在作画。

秋天的风啊，吹得那么凉，也那么温柔，我从探出头来，叫着：「我皇兄不要你，你丑八怪！哈哈哈哈」

笑完了，我又快速缩回去藏起来。

她回过头，问：「是羲河吗？你过来。」

过来就过来，我才不怕呢！我大摇大摆的走进去，她让我瞧她画的画。

啊，那粉胭裙子，飞扬的步摇，那是我啊，只不过，是个秀气多的我。

「你干嘛画我？」

「做风筝。」她说：「你撕碎了的那个风筝，我捡起来看了，你是想给天上的先太子妃娘娘瞧瞧你现在的样子，对不对？虽然，画的有些差，字也写不明白。」

我恼羞成怒，差点要伸手把她的画撕碎，又强忍了下来，毕竟那是我啊，而且是，我从未见过的，那么美丽的我。

她提起笔蘸墨，说：「你还想跟先太子妃娘娘说什么，来，我帮你写下来吧。」

我把下巴搁在桌上，想了想，闷闷的说：「告诉我阿娘，我乖得很。」

「这便是扯谎了。」

「你！」

我气得乱转，却舍不得走，她便施施然的提笔勾勒起来：「若是下次你乖了，我便替你写在风筝上。」

「那这次呢！」

「你瞧。」

她把我抱起来放在腿上，我便瞧见了那画上画了盘的点心，我开心的拍起手笑了。

「是了是了，听祖父说，阿娘最爱吃五瓣糕！」

那夜，风好大，满宫的琉璃灯摇摇晃晃，嬷嬷们眼睛都睁不开了，却还要瞧着未来的皇后娘娘和羲河公主在宫中放着风筝。

「喂，你说阿娘真的在天上做了仙子吗？」

「我不叫喂，我是你阿嫂。」她回眸瞧我，一丝不乱的发髻被风追散了，倒是生动明艳许多：「不过，你也可以叫我知秋。」

「知秋」我说：「阿娘想我吗？是不是只有我在想她。」

「哪有母亲不想孩子的，先太子妃娘娘一直在云头瞧着你呢，所以啊，羲河，要做个好孩子。」

泪眼模糊之中，真有一个女子，轻轻地抚摸我的头，把我拥进柔软而温暖的怀抱里，我一时搞不清，那是云头上的母亲，还是知秋。

那天，月亮孤清，我的风筝，被送的很高很高。

贺兰知秋是史上闻名的贤后，她素有诗才，勤俭仁厚、治理后宫宽严并济，所有人都对她交口称赞，除了哥哥。

哥哥不喜欢她原因也十分简单，他钟爱美人，而她生的太过寡淡，偏又没有柔顺谦和的性情，总是严厉的管束他，而平日事事顺着我们的祖父总是站在她那一边，哥哥当然把她视作了眼中钉。

几乎每一次，我去东宫找她，都会遇到他们在吵架。

哥哥摔着东西，那些玉石玛瑙碎了一地，宫人们噤若寒蝉，而知秋面沉如水，寸步不让。

「五石散乱人心智，并非良物。殿下必须戒掉它。」

「你算什么！你凭什么管我？」

「我是殿下的妻子，也是殿下的臣民。」

哥哥夹了枕头拂袖而去，而她赢了，似乎也并不高兴，呆坐在那里一会儿，才强撑起精神对我笑：「羲和，今天字练了没？」

……孔夫子再世也不会有这么勤勉！

我过去把写好的字给她看，歪着头问她：「我乖吧？」

「尚好。」

「那，你要带我去哪玩呢？」

我很喜欢她。尽管她也是如此一板一眼的管束我，但是她是我的第一个朋友，她教我习字读书，纺织刺绣，去民间到处寻访有趣的手艺和匠人。认识她之前，我觉得我胸口住着一只小狮子，时常暴躁的呲牙咆哮，可是现在那只小狮子被她捋顺了毛，变成了一只心满意足的小猫。

「倘若我是男子就好了」我忧虑的叹了口气，说：「我替哥哥娶你，一定会待你很好。」

她正在瞧着烧窑，正当我以为她不会理我的时候，听见她回答道：「你若是男子，必然也会厌憎我的。」

「为什么？」

「开窑了。」

我顿时什么都忘了，冲到最前面叽叽喳喳的问把头：「怎么样？我的小兔子好了吗？」

当时瓷器的烧制有个说法「过手七十二，方可成器」，七十二道工序出了一点差错，便前功尽弃，知秋带我来了几个月，画了几十个小兔子，可没有一个成型。

把头翻检了一会，喜形于色的捧出一个甜白釉的瓷瓶，那上面勾勒着一只憨态可掬的小兔子，正偎在月桂树下睡觉。

「公主，烧成了！」

我喜欢的不知道怎么好，想伸手捧，又怕打碎了它，只好欢喜的围着它蹦蹦跳跳。

这时知秋却接过来，说：「听说白瓷碎声泠然如玉碎，不如我们打碎了听听响？」

「不行！」我吓得脸都白了，蹦起来去抢：「那是我的！我好不容易烧出来的小兔子」

她不听，避开我的手，转身就一把砸下去——

我吓得捂住眼睛，却许久没有听见碎裂声，偷偷从指缝看去，却见到她蹲在我面前，把小兔子递给了我。

「破坏一个东西很简单，塑造它却很难，所以，羲河以后不能把破坏东西当成玩，那都是旁人的心血，对不对？」

我使劲点点头，抱紧了小兔子，再也不肯撒手了。

那天我走在回宫的路上，一手抱着我顶喜欢的小兔子，一手牵着我顶喜欢的知秋，猝不及防的一抬头，瞧见天边橘红色的晚霞和宝蓝色的天空交融，美得像梦。

那是我记忆里，关于南胥之梦，最美、也最后的辉光。

太监们在宫门口急切的等着我们，连礼都来不及施，便大声道：「公主，皇上晕厥过去了，您快过去吧！」

北乾不满朝贡，又提了个耸人听闻的数字，而祖父给不起，派使臣几经拉扯之后，他们烦了，送回来一个盒子，盒子里……

是使臣血淋淋的头。

祖父当即就晕厥过去。

等他醒来的时候，已经是三更天了，哥哥和知秋都趴在一边睡了，只有我醒着，祖父看起来很有精神，抖着八字眉朝我笑，道：「羲河，冷不冷？」

「冷的」

他把被子让开一点，道：「来，到爷爷这来暖和暖和」

我抱着小兔子钻进他怀里，他干枯的手一下一下拍着我，像小时候一样。

我以为他病好了，就说：「爷爷，等天亮了，我带你去烧瓷的地方去，那里可好玩了，能把土变成小兔子……」

他笑了，喃喃道说：「爷爷不去了，爷爷要去找奶奶和你爹了……你奶奶的模样我都忘了，只她年轻时的样子，骑着枣红马在柿子树下那么一扭身，真好看，还有出征那天，你爹爹穿着铠甲，漂亮又威风，当时我真高兴啊，我恨不得昭告天下，那是我的太子！是我和明珠的儿子，可我板着脸，如果当时多看看他，该多好……」

被子很暖，瞌睡上头，我依偎着他慢慢睡着了，半梦半醒之间，我听见他苍老的声音，他说：「对不起，羲河，活下去吧，答应爷爷，努力活下去，」

我做了一夜很美的梦，梦里有祖父，有哥哥和知秋，还有看不清面目的阿爹和阿娘，我们一起骑马，一起放风筝，一起在满是小兔子的草地上打滚儿……

等醒来的时候，我发现自己在软乎乎的被子里，被裹得严严实实，祖父不见了……陪着我的，是知秋。

「爷爷呢？」

知秋一身缟素，伸手抱住了我。

祖父的一生，严格上来说并不是一个合格的君王，他太过仁弱，才使得南胥和北乾之前微妙平衡的关系被打破，南胥彻底沦为了北乾的附庸。但不得不说，他已经为治国发挥了他仅有全部的才能，他治理的南胥虽偏安一隅，在背负北乾狮子大开口的朝贡长达三十年，仍能保持着国库充盈，百姓安居乐业。

但，这对哥哥来说太难了。

前十六年，哥哥都在致力于做一个标准的纨绔，他缺乏治国的才能，他甚至都没有将祖父的葬礼主持好的才能，仓促继位之后，朝臣的诘问和繁杂的国事让他焦头烂额，即使有贺兰家的扶持，他还是经常因为在朝堂上提一些过于天真的蠢问题而遭到嘲笑。

而我，就像一夜之间突然长大了，没有人教过我，但我突然明白了，天上没有阿爹阿娘，也不会有祖父，死就是死，即使我做再多的风筝，也没有人在云头上看着我。祖父为我和哥哥精

心打造的梦突然被撕裂了，我们落在焦裂的土地上，满世界都是地狱的火焰。

我开始整夜整夜的做噩梦，梦里有许多可怕的场景，最后总是祖父干瘦苍白的面容，他说，羲河，活下去吧，答应爷爷吧，活下去……

我猛的起身，哭着往外跑去，我要找我的哥哥。

而宫门口，没有宫人看守，半掩的门扉里，传来压抑的哭声。

是哥哥。

他是整个南胥最尊贵的男人，也是我无所不能的神，可是午夜，他蜷缩在知秋怀里，哭得像个受尽委屈的孩子。

刚下完冬日的第一场雪，月光与雪色同样冰冷，我愣在那里，看着知秋像个小母亲一样用力抱着他，道：「陛下，我陪着你，我会永远陪着你。」

宫人们拿着斗篷追上来，我转身带着他们离开，那时候我还不知道，所有人都把哥哥当成了笑柄，更可怕的是，已经有强大的民间叛军起义，并且势如破竹，直奔京城而来。祖辈的江山，眼看就要摧毁在哥哥手里。

我只是突然明白了祖父在临终那一刻的看我眼神，他为什么要说对不起，哥哥挽回不了南胥的颓势，我们注定为这个千疮百孔的王朝殉葬，那是哥哥为君者的命运，却也是我的命运。

出乎意料的，一向厌恶军事的哥哥决定御驾亲征，来挽回不振的士气，出征那日，哥哥穿着铠甲，骑着黑色的骏马在城墙下回头看去，也有几分英武，知秋穿着尊贵繁琐的礼服，站在城墙上为王军送行。

那一刻天地万物都不再存在，只剩下这样一对帝后遥遥相望。

恍惚间，我看到了我的阿爹和阿娘，祖父口中出征的那位英武的太子，和他怀着孩子的太子妃，想必也有这样柔肠百结又怆然悲壮的对视。

哥哥走了之后，知秋一个人处理所有宫廷内外的琐事，这对一个弱女子来说太过损耗心神，皇城内外所有的灯都熄了，只有大殿上的灯还亮着，我晨起去看她时，常常见她疲倦的伏在案上睡着了，醒转后见了我便揉着眼睛问：「羲河，今日的字练了吗？」

我点点头，坐到她身边，问：「知秋，你说哥哥什么时候回来？」

「我也不知道」她疲倦叹了口气，又低头说：「不管什么时候，我等他就是了。」

我后知后觉的发现，知秋这样一个素净又冷淡的女子，其实深爱着旁人眼里荒淫又蠢顿的哥哥，或许因为那时女子爱夫君的本能，或许因为哥哥生得好看，有某个不为人知的瞬间让她心动，总之她爱他，爱着这个从未善待过她的男人，就像每个女子爱着她的心上人。

春天的第一场雨到来的时候，哥哥回来了，和他一起回来的，是凯旋的消息！

我在春雨里奔跑着，宫人都跟不上我，我一头栽在哥哥怀里，仰头问他：「你怎么才回来！再不回来我都要忘记你的模样了！」

哥哥抱起我，笑得很勉强，说：「羲河长高了，再大一点，我都抱不动你了。」

这时候我才发现，他旁边围着一个黑衣的男人，生得很怪，一双褐色的眼睛，鼻梁高的吓人，正饶有兴致的瞧着我，说：「这就是传说中的羲河公主？」

不知道为什么，我有些怕，把头埋进哥哥怀里，听见他的心跳，那么剧烈慌张。

哥哥回来了，还举行了盛大的宴会，知秋却没有什麼高兴的模样，我坐在她身边，不停的逗她开心：「知秋，你瞧那个人怎么坐了哥哥位置？他瞧起来就像是老鹰长了人脸。」

知秋轻轻捂住我的嘴，道：「羲河，不要胡说。」

那人却站了起来，在很多年后，我知道他叫丹蚩，他持着一杯酒，走到我们面前，因为饮酒而脸色赤红。

「如此欢宴，皇后为何闷闷不乐？」

知秋垂着眼睛，就像眼前的人不存在一样。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，大殿上的鸦雀无声。

丹蚩歪着头看着知秋，然后缓缓倒了一杯酒，道：「某敬皇后一杯。」

他没有喝，而是把酒杯送到知秋唇边，知秋脸色苍白，整个人都在颤抖，她一直那么端庄从容，这是我第一次看到她当着众人的面狼狈成了这个样子。

「皇后不喝，那便公主代饮吧！」

丹蚩懒洋洋的一笑，转头看向我，我莫名其妙，伸手就去抓酒杯。

「我喝就我喝，你们别欺负知秋！」

「知秋！」

一直安静的如同死了一样的哥哥霍然站起，大声喊着。

知秋看了看她，又看了一眼眼前的丹蚩，然后伸手接过酒杯，仰头喝了下去，两行眼泪就这么流了下来。

丹蚩笑了，就像看到了什么有趣的事情，笑得直不起腰来，我突然觉得很害怕，我去抓知秋的手，却发现她的手像冰一样冷。

那天晚上，知秋从宫殿里消失了。整整三天，我哭着跑遍了每一件宫室，却怎么都找不到她。

「知秋在哪里？」我哭喊着问哥哥，他面容憔悴，双目赤红，脸上已经满是胡茬。

他伸出手，紧紧的抱着我，就像是一个穷途末路的人抱住自己最后的珍宝。

「羲河，不要哭」

第三天，知秋回来了，我欢天喜地的去找她。

她躺在床上，发髻都散了，脸上是乌青的伤痕，闭着眼睛，像是睡着了。

「知秋——」我怕极了，伸手想去握她的手，她轻轻躲开，对我露出一个像是倦极了的笑容。

「别碰，脏。」

我怔怔的看着她，我什么也不知道，我不知道是北乾出兵为我们镇压叛乱，代价是，朝贡翻了整整一倍。

我也不知道那个叫丹蚩男人是北乾最残暴的王。

他将北边的部落全部统一，建立了有史以来最强大的北乾政权，同时，他的军队所到之处，如修罗过境。

我只知道，我的知秋从此不见了。

我再也找不到她。

我那时候其实并不清楚知秋身上发生了什么事，尽管我一早就懂了男女情事，但是文人墨客，以及与哥哥嬉戏的美人们让我觉得，那是一件极快乐风雅的事情，并不应该那样的……

她勉强站起来去沐浴的时候，鲜血顺着腿缓缓留下来，蜿蜒流了一地，全身淤青，没有一块好的皮肉，牙齿也掉了两颗，她发了整整一个月的高热，连睡着都会歇斯底里的尖叫。

我彻夜不眠的守在她身边，给她喂药，擦身，哭着小声哀求她，知秋，求你不要死，我求求你。

偶尔清醒的时候，她无意识的看向门口，喃喃的说着胡话：
「……陛下出征了……我要等他回来。」

而哥哥一次都没有来过，整整一个月，大殿里传来昼夜不停的笙歌，他们欢饮达旦，醉生梦死。

而我的知秋，在生与死之间挣扎着。

不知我的祈祷感动了哪一位神明，她熬过来了，可是我熟悉的那个知秋，那个聪慧的、温柔的姑娘，永远的死去了。

她看人的目光，永远带着一种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木然，仿佛对万事万物都不再感兴趣，每日就呆坐在屋里，一坐就坐到深夜。

而这时，太医说，她怀孕了。

后来我才知道，那是北乾的传统，想要子嗣的男女，就会春天会同房整三日足不出户，他们相信这样会加大女子受孕的概率。

丹蚩是故意的，如同胜利者要把战败者踩在脚下一样，他以凌辱南胥皇后的方式，从精神上阉割了南胥的王。

可知秋，知秋何其无辜。

「打掉。」

「可是……娘娘的身体虚弱，怕是禁不住那样的药性。」

「打掉。」

知秋的眼睛没有丝毫的神采，她再次重复：「打掉。」

我在一旁不敢说话。

知秋一碗接着一碗的喝着堕胎药，夜半的时候，我听见她压抑的哭声，才发现她疼极了，捂着腹部，蜷缩成一圈，咬烂了自己的指节，鲜血淋漓。

我什么都做不了，只能抱着她，小声哽咽着说：「知秋，你疼了就咬我好不好？」

复一个月太医诊脉，那个孩子还在。

太医诚惶诚恐的告诉我，知秋身子虚，他已经用了最重的药了，那孩子和母亲同气连枝，再下重药，恐怕母子俱损。

「知秋，不然就把他生下来吧，你不喜欢孩子，我来养好不好？」我小心翼翼的说。

知秋什么话都没说，只是定定的看向虚空。突然她纵身狂奔起来，我竟不知道一个孕妇可以跑这么快！

那是一个深夜，奢靡绚丽的宴会在隔岸，而这边只有一弯孤清的月亮倒映在湖面，而知秋一跃而下，跃入了深不见底的湖水中。

我毫不犹豫的跟着跳了下去。

我要捞我的月亮，纵使碎了，她还是我的月亮。

我们都被宫人救了上来，知秋歪在床头，面容憔悴，而我裹在被子里，不停的打着喷嚏。她瞧着我，便笑了。

这是她出事后第一次朝我笑。

然后她说：「羲河，你让我死吧，好不好？」

我急得要掉眼泪，抓着她冰凉的手说：「不要，求求你不要……是你说的，塑造比破坏一个东西更难，你这么好，知秋你这么好，你不要毁掉自己好不好？我求求你了知秋。」

知秋摇摇头，惨然一笑：「没有那么简单，羲河，宫里没有不透风的墙，我经历了什么，这个孩子是怎么来的……许多人都心知肚明，这孩子一旦出生，必然带异族的特征，到时候皇上便会以淫乱宫闱罪将我处死，而贺兰家，会因此受到牵连，百年清名毁于一旦。甚至满门抄斩，你想看到我成为贺兰家的罪人吗，羲河？」

「不会的，我哥哥不会那么做的。」

她冷冷的笑着，说：「这世上还有什么是他做不出来的吗？」

我跌跌撞撞的跑出去，我想去问哥哥，可是却发现，他就站在门口，脸色苍白。

「哥——」

他没有看我，而是径直走向屋里，知秋见了，便厌憎的把头转向另外一边。

他跪在了她床前，轻声说：「姐姐，我不逃了。」

知秋比他大，在一切尚未发生的时候，他一直玩笑着、恼怒着叫她姐姐。

「你把孩子生下来，不要糟蹋自己的身体。他是我的孽障，不是你的。」

那天，哥哥下诏立知秋腹中的孩子为太子，那是南胥开国以来，头一个尚未出生便被立储的皇子，哥哥用这种方式向天下人证明，他的皇后清清白白。

而知秋，从头到尾都没有半分表情。

这个不被父母期待的孩子出生在来年六月，一个刚下完暴雨的暮晚，知秋累极了，晕过去之前，拉着我的手说：「羲河，去看看孩子——」

落日余晖将云翳遍染，宫人把他抱给我和哥哥看，堕胎药和母亲恶劣的心情还是影响了他的成长，他比一般孩子羸弱的多，可怜兮兮的，像一只小猫一样。

「哥哥你看他啊，他好乖！你要给他取什么名字？」我兴奋的说。

「带下去吧」哥哥疲倦的揉揉眉心。

「等等。」

宫人站住了，我从她怀里接过孩子，仰起头，重又天真无邪的笑起来：「我好喜欢小娃娃，所以一早为他备下了乳母和使唤的人，知秋身子虚，哥哥就把娃娃交给我吧，此后衣食住行，我都会亲自过问，哥哥放心。」

哥哥定定的看着我，我也笑着看着他。

那一年，我九岁，再也没有什么天真，世间对我而言，只剩下血淋淋的真相，我知道我退缩半步，我的哥哥就会杀死这个孩子。太子早夭，他就可以立第二个太子。

可是我必须保护他。

知秋已然如同行尸走肉，如同半个魂魄已然去了地府，这个孩子是她唯一的牵挂，我不能让她醒过来，就看到一具小小的尸体。

哥哥最终叹了口气，说：「羲河长大了。」

他拖着君王长长的裙裾步入暮色之中，最后留给我的话是：

「既然你这么喜欢，名字便由你取吧。」

他又一次纵容了我。

这孩子生在夏日暮晚，我便给他取名夏挽。愿他像是盛夏的草木一样繁盛，也愿他能挽留住我所珍重的那个人。

哥哥能容忍夏挽存在最重要的原因恐怕是，夏挽的身体很弱，那年月，早夭的婴孩很多，哪怕是强壮的孩子也很难活到成年，又何况夏挽先天不足，还未学会吃饭，便先学会了吃药。

除却为了知秋，我是真的很喜欢他，纵然他其实与我没有血缘上的关系，我整夜不合眼的照顾着他，他总是发烧，在我怀里连哭得连嗓子都哑了，我用小勺子一点点的喂他喝药，他小小的手紧紧的拽着我的衣襟，像是在说，姑姑，你别让我回天上去。

「姑姑不让你死，等你长大了，姑姑还要带你去放风筝，带你去看大好河山，你要努力活下去，知道吗？」

我喃喃念叨着，念着念着，就撑不住睡着了，我已经五天没合眼了。就那么一下，再睁开眼睛，天就亮了。

孩子在一边，无声无息，我整个身子都凉了，跳起来去看他，却见他睁着圆溜溜的眼睛，正安静的咬着小拳头，看我过来，就皱起小脸笑起来。

「你把姑姑吓死了，你这个小混球」

我嘟囔着，把他高高的举起来。

他还以为我在和他玩，便挥舞着小手，咯咯咯的笑起来。

南人肤白，面部轮廓不深，瞳仁为黑。北人皮肤黑，高鼻梁高颧骨，瞳仁为褐。是肉眼便能辨认出的差别，而夏挽并没有北人那攻击性的长相，反而生得秀气婉约，似足了贺兰家的小公子，只是唯有一点，他的眼睛是比褐色浅一点的琥珀色。

这其实算不得什么异族特征，毕竟也有南人瞳色并非纯黑，只是……对于深知内情的人，他的眼睛就是一根刺。

知秋身体好一点之后，就把夏挽接到身边亲自抚养，她对他很严厉，她用最苛刻的标准管束他，三岁的时候，他便开始读书认字，五岁的时候，便开始习武了，他很聪明，但一旦犯错，知秋的戒尺就毫不犹豫的打下来，他从来不哭，只是乖巧的跪在地上，说：「母亲莫气，是夏挽无用。」

除此之外，她幽居于佛堂之中，对宫中事务一概不过问，而此时北乾蠢蠢欲动，民间因赋税过高而怨声载道，哥哥日以继夜的处理政务，还不到三十岁，双鬓已然有了白发。

他们谁都不见谁，只是偶尔我来找知秋的时候，会瞧见哥哥站在门外，听着佛堂里的梵音，那神色，让人瞧了难过。

国事危机，内忧外患，我不得不着手处理一些政务为哥哥分忧，偶尔才得闲去知秋那里坐坐。

那是一个秋天的午后，宫中的柿子熟了，我命人摘了满满的一筐给知秋送过来。她正看书，见我来就笑着说：「快给公主泡茶。把夏挽叫来，陪姑姑说话。」

不知是不是我的错觉，每次见她，都觉得她更瘦了，那种骨子里对人对世倦怠越加的明显。我装作什么都没觉察出来，兴高采烈的从太尉新娶了第十房妾室，说到哪个文人做了一首绝世好词，我恨不得把天下所有有趣的事都说给她听。可是她从不搭言，只会在我实在说不下去的时候，淡淡一笑，道：「天晚了，公主早些回吧。」

我笑容僵在脸上，又赶紧装作什么都觉察不出来的样子，过去腻她：「天晚了我就留下来和你一起睡，正好尝尝你这儿的斋菜，你瞧我这肚腩，肥的像炸猪油的肉。」

「好不好嘛，知秋。」我摇晃着她的手臂。

她了然的叹了口气，道：「羲河，你不必如此，在夏挽长大成人之前，我是不会……」

突然，门外传来了喧哗声

「皇上，娘娘不见客……」

「滚开！」

我错愕的看着门口，哥哥满身酒气的走进来，知秋一见他，便厌恶的蹙起眉，看向了另外一边。

「哥，你怎么来了？」我不安的站起来。

他看着知秋醉醺醺的笑着，那些笑容疯狂又残忍。

「朕来跟皇后商量一件事」

一道闪电划过天际，远处传来沉闷的雷声。

「来人，把羲河公主带下去，然后把门锁上，没有朕的命令，谁都不许进来。」

「你要干什么？哥！」我拼了命的挣扎，还是被拖了下去，我扑到门上，听见里面知秋气得发抖的声音。

「你这是要做什么！」

「朕无子嗣，朕来问皇后，准备让那个野种当多久的太子！」

「你同别人去生！你同别人去生！」

知秋的声音已经慌了，她想跑，却被哥哥一把抱住。

「贺兰知秋，你不是瞧不起我吗」他咬牙切齿的说：「我他妈早就想把你这身撕碎了，看你敢不敢再给我看这张高傲的脸！想六根清净？你做梦，你是我的皇后，就要和我一起永世不得超生！」

「你想干什么？你放开我！」

随着雷声，瓢泼大雨倾盆而下，我拼了命的拍着门：「哥哥你不要，那会杀死她的！哥哥我求求你不要！」

宫人上来拉我，我歇斯底里的抓着台阶，地上蜿蜒出两道血痕，布料的撕裂声和知秋哭泣声传来，又归于安静，我最终停止了挣扎，呆呆的坐在雨里。

门被打开了，哥哥踉跄着跑出来，肩胛处血流如注，他看着我，想说些什么，最终却什么都没有说，踉跄着离开了。

我想走进去，就听见知秋的声音，幽幽的响起：「羲河，你走吧，我没事——」

那一夜，知秋把一只长钗插入了哥哥的肩胛骨，对于她而言，那是近乎暴烈的反抗。

「我看不起你？那么谁看得起你？先皇吗？如果他看得起他不会给你取名夕照！如果他看得起你他就会管束你而不是让你尽情去当一个废物！」她的眼睛里燃烧着烈火，却笑得那么冰冷：「是的，我看不起你，我最看不起的是我自己，夕照，我居然曾经爱过你！」

我没有进去。

我没脸进去。

我失魂落魄的走在雨里，深一脚浅一脚，直到支撑不住坐在地上。

一把伞停在我头上，我这才发现，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，夏挽一直跟着我，他穿着一身琉璃白的长衫，安静的看着我，像一尊小小的菩萨。

「你怎么在这儿？」

「我陪着姑姑」

他是个温柔又寡言的孩子，我疲倦的笑了笑，说：「姑姑好没用啊」

珍视的人一次又一次在眼前被人伤害，我却什么都做不了。

「姑姑莫哭」

夏挽替我擦眼泪，轻声说：「等我长大了……把让姑姑哭的人，通通都杀光。」

那天我回了寝宫之后，大病了一场，昏昏沉沉中做了很多不祥的梦，我梦见巨大的白鸟掠过黄昏时的原野，然后坠落在地上，燃起青黑色的火焰。梦中有个人一直在唤我：「姑姑醒醒！」

是夏挽，他跪坐在我床头，笨拙的把湿热的毛巾放在我头上降温。

「几更天了？你怎么一个人在这儿，宫人们呢？」

「三更天了，昨日里北乾大军打到了都城，许多宫人们都逃了。」他很平静的说。

第二章

我霍然站起来。

那一年，我十六岁，南胥这场醉生梦死，终于得以了结，像是一梦黄粱，也像是等待了许多许多年。

我带着夏挽跑到外面，黑暗中到处都是匆忙逃窜的宫人，唯有哥哥的主殿亮着一盏灯。

「你去找你母后，告诉她把门锁好，姑姑随后就到。」

我走进大殿之中，哥哥佝偻的坐在皇位上，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，他像极了祖父。

本来打算这辈子再也不同他说话，却还是忍不住心里一酸，我走过去劝着：「哥，我们走吧，何素龙将军尚在林南镇守，我们去投奔他吧。」

「都城最迟明日便会沦陷，林南又能坚持多久呢？」他望着前方，那里只有秋天的夜雾，黑茫茫的一片，他说：「北乾人迟早会毁掉南胥，这是南胥的命，也是朕的命。」

他回头看我，温柔道：「就是遗憾，原本还想为给朕的羲河找个好婆家呢，竟是没有来得及。」

我的眼泪含在眼眶里，我努力笑着，不让它落下来：「可别，我这样的人，可当不了谁的夫人。」

「怎么会啊，朕的羲河是天下最好的姑娘」

「天下最好的姑娘是贺兰知秋。」

哥哥笑了，轻声说：「那，还是不要做好姑娘了」

不要被家族培养成最好的闺秀，不要爱上自己薄情懦弱的丈夫，不要为了孩子而强撑着最后一口气，活在这个凄惶的世

界。

「羲河，带知秋离开，告诉她，余下的一生为自己活着，还有，忘了我这个废物。」

我拉着知秋和夏挽，仓皇的逃出了从小长到大的皇宫，朝阳下，它仍然那么巍峨，仿佛什么都不会改变，可是在那里的时光，再也不会回来了。

我们还没来得及跑出来出城去，北乾的军队已经攻入了都城之中，于是我们见证了什么叫地狱，他们无差别的屠戮着一切的平民，在大街上淫辱着妇女，放火来戏耍着逃窜的人群，保护我们的亲兵一个接一个的死去，我们把脸涂黑了，惶惶不可终日的东躲西藏。

第三日，屠杀的脚步终于停了，那些北乾的士兵催促着幸存者：「到这里来！不然杀了你们！快点！」

我和知秋被几个北乾的士兵推搡着到了皇宫前，于是我再一次的见到了哥哥。

他以一个奇怪的姿势，像一只狗一样匍匐在地上，被一个北乾人拉着脖子拖行在地上，还穿着龙袍，而膝盖和手肘已经因为爬行而有了斑斑血痕。

他的表情却是很奇怪的，一直带着微笑，似乎在无声的哼着什么歌，可是他发不出声音，因为他的舌头被割掉了，口中只剩下黑洞洞的一团。

「这条狗！就是你们南胥的王！」为首的北乾人用僵硬的南胥话吼着：「如果不遵从北王丹蚩的指令，这就是你们的下场！」

人群都不敢抬头，我拼了命的捂住嘴，听着他们一边疯狂的大笑，一边踹在哥哥后背上。

「晓钟天未明。晓霜人未行。只有城头残角，说得尽，我平生。」知秋突然轻声在我旁边喃喃的哼唱起来，见我回过头来，她就朝我一笑，道：「我第一次见到太子殿下，他就在夜宴之中弹唱这首曲子，真是好听。」

「知秋……」

她却没有再看我，而是对旁边的夏挽道：「这一生，没有什么真正属于我的，唯有你是我的骨血，你要替我陪伴羲河，永远别让他一个人，答应母亲，好吗？」

我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，她就起身，在一群跪着的人群之中昂然而立，大声说：「我乃南胥皇后！尔等敢来杀我吗？」

北乾的士兵大多不会南语，一时之间愣住了，为首的将领迟疑的看着她，说：「你说你是？南胥皇后贺兰知秋？」

哥哥在尘埃之中昂起头，拼了命的摇头，而她笑着奔过去，就如同少女在奔赴一场约会。

下一个瞬间，她手中的长钗贯穿了哥哥胸口，然后拔出来，再次插入自己的胸口。

他们紧紧的抱在一起，仿佛回到了一切的最初，年轻的皇帝紧紧的拥抱着他的皇后，所有人都当他是废物，只有她不。

「臣妾永远在宫中等陛下回来。」

「好，等朕回来，给朕生个太子。」

她再也没等到她的英雄，他把那个用生命爱着他的姑娘弄丢了。

他们这一生，竟然就这样，走失了。

南胥的最后的君王和王后曝尸在宫前，他们的骸骨无人收拾，被北乾马蹄踏碎了，飞扬向了远方。

第十日，北军终于停止了屠杀，开始笨拙的在废墟上建立新的国家，我带着夏挽向何素龙将军所镇守的林南逃去，何军骁勇，那是南胥最后的土地。

一路上，全是肆虐的北军所留下的尸骨，有些是母亲抱着孩子，有些是干瘦的老人，握着银钱的手被砍掉，保持着圆目怒瞪的样子死去……我们一路走，一路收敛路边的骸骨。

「为什么要这么做啊？姑姑。」

「因为我们不知道能活到什么时候，能多做一件事，就多做一件事。」

我一直时断时续的发着高烧，每走一步都觉得自己下一秒要倒下去，但是夏挽小小的手那么紧的握着我，仿佛这个冰冷的人

间，对我最后的牵扯。

「夏挽，如果姑姑死了，你不必非去林南，你只需要努力的活下去，娶妻生子，告诉你的孩子，曾有个地方叫南胥，那是个很漂亮的地方……」

夏挽安静的摇摇头，说：「姑姑活着，我才活着。」

不知走了几个昼夜，夏挽抬起手指向前方：「姑姑，是不是要到了？」

我抬起头，夕阳残血，将不远处黛色的山峦勾勒出金边，我的眼泪就这样流下来，林南多山，我们真的快要到了。

连月的疲倦和痛苦一下子击倒了我，我跪坐在了地上，我之前从未走过一里以上的路，可是现在翻山越岭，走破了几双鞋，我之前连炭火不对的肉都不肯入口，可是现在，去死人身上翻干粮已经成了家常便饭，曾经一只虫子就足以吓出我的眼泪，现在在狼群尾随的夜里，我尚能从容的吃下干粮……原来没有人当我是公主的时候，我也不过是一块尘土淤泥，如何搓扁揉圆，也要苟且偷生。

那天晚上，我们在一座山洞里休息，已经是深冬了，我燃起了柴火驱寒，把夏挽抱在怀里，就当我们昏昏欲睡的时候，突然听到了断断续续的哭声。我起身去看的时候，发现一个女人半沉在沼泽里，歇斯底里的哀嚎着。

「大哥求求你！你是好人，你救救我！求求你！救救我！」她颤抖着朝我的方向伸出手。

我拿了一根树枝朝她伸过去，她浑身颤抖的爬上来，浑身腐臭，如同地狱爬上来的恶鬼。

「大哥……大哥……你能给我一口吃的吗？我三天没吃东西了。」

我犹豫了一下，夏挽在一边轻声说：「姑姑，不要节外生枝。」

这一路上我们乔装成有麻风病的乞丐，我黏了胡须和肚腩，和夏挽父子相称。为了避免被人发现，尽量不与人同行。

「我是南胥人啊……」女人哀嚎着说：「我们的国没了……我们一家人全被杀了，我要去林南找我儿子，求求你，我不能死……」

我一怔。

南胥人，哪里还有什么南胥人

只剩下因为皇室无能，失去家园的人。

我们把她带回了山洞，把最后一块干粮烤好了，分给她一半。

她五十几岁了，吃东西的时候直翻白眼，一边吃一边哭：「大哥，你是我大恩人啊，你叫什么名字，到了林南，我一定好好报答你！」

我摇摇头，怕嗓音暴露，没有说话，夏挽在一旁说：「不必，我们不去林南，明日便各走各的吧。」

女人千恩万谢后，蜷缩着睡了，在梦里她不住抽噎着，发出野兽一样的呜咽。

经历过屠城的人似乎都有梦魇的毛病，在很多很多年后，我仍然会在睡梦中哭醒。

等我们醒来的时候，已经是第二天清晨了，女人已经上路了，还有不到十里路，我把夏挽的小鞋子补了补，也精神抖擞的上路了。

……然后，在官路上站着一群北乾士兵，和那个女人。

「军爷！那是个白脚羊（年轻姑娘）！我趁她睡觉看了！她没有喉结，皮肤白着呢！剩下那个也没有病，是个细皮嫩肉的小崽子！您看能赏多少钱？」

我被几个兵按到在了地上，他们粗鲁的用抹布擦了一遍我的脸，又扒了我的裤子，泪眼模糊之中，那个女人谄媚着数钱。

「还是个菩萨脸（好看的姑娘）……在这儿办可惜了，走！带回去！」他们兴高采烈的说。

「这小孩怎么瞧着像咱们北乾的种？」

「都带回去！」

我被推搡着送到了北军的军营里，最后和夏挽对视那一眼，我第一次看他哭了，一直以来那么安静的孩子，歇斯底里哭着，朝我这边挣扎，却被士兵兜头赏了一个耳光。

我无声的翕动着嘴唇，对不起……夏挽，活下去……不择手段的活下去吧……

当着所有人的面，我被几个北乾女人扒了衣服，被兜头一盆一盆水冲洗着。像牲畜一样被一群人评头论足，他们给了我一件薄薄的外套让我穿上，应该是刚从哪个死去的姑娘身上扒下来，还带着血腥味。

然后我就进了营帐，里面老远就能听见年轻女孩凄厉的哀嚎。北乾人没有什么避人的意识，我见识了另外一种人间炼狱。

「又来了个菩萨脸！」一个虬髯大汉朗声笑着，一把把我拉进怀里：「快来给爷泄泄火！可别像上回那个不经搞！弄两下死了。」

众人顿时大笑起来。

我仰起脸，微笑起来：「军爷轻一点，我还没嫁过人！」

「你怎么会讲北话？」他惊奇的捏着我的脸打量，又说：「你不怕我？」

这两年帮哥哥处理朝政的时候，我学了北乾语。

「我爹早年间和北乾做生意，我也跟着学了北语，这次来林南是就是来找我爹的，军爷，您快活完，能放了我吗？」

「行啊，等爷快活完带你去找找吧」

他一边解裤子一边漫不经心的说，看我表情僵硬，还解释了一句：「哦，何素龙前两天投降了，林南现在归我们了。」

何素龙降了。

我只觉得脑中轰鸣，什么都听不到了，麻木中，他臭烘烘的嘴在我身上拱起来，我在周围此起彼伏的惨叫中，慢慢合上眼睛，一滴泪水顺着眼角滑下来。

「羲河，活下去」

可是爷爷，活下去，到底有什么意义呢？所谓人间，不过是另一种地狱。

突然，营帐的门突然被打开，我睁开眼睛，看到一个年纪不大的将领走进来，他面如寒霜，所有人都停住了动作，我身上那个虬髯汉子也爬起来，啜嚅着叫：「将军……」

那将军看了他一眼，转手就一刀劈下来，我从未见过那么快的刀，虬髯汉子连声都没吭，就死不瞑目的倒在我身上。

整个营帐噤如寒蝉，连女孩的惨叫都停了。

「林北是制瓷重地，我下过军令，要保存瓷厂，如今这是干什么？活腻了吗？」

他冰冷的扫视这屋里的每一个人，他们如同在头狼凝视下一样颤栗着低下头。

「我说过，占领只是第一步，我们是要像南胥人一样在这片土地上过上好日子，你们听不懂我说的话，但我以为你们至少怕死！」

他收了染血的剑，转头就走，却没能走得了。

是我，我死死抱住他的脚，用北语喊着：「将军……我是都城周窑家的女儿！我会制瓷！我会制瓷！」

他看着我，手从刀把上放了下来。

「制瓷有多少道工艺？」

「回军爷，一共七十二道程序。」

「当世名窑有多少？何为青，何为白？」

「天下名窑大概可分为五大窑八大系，如我周家，可产天青、浅黄、月白、卵白等诸色，家主以雨过天青釉色为傲，而文窑以白瓷闻名，兼烧黑釉、酱釉和绿釉，庭窑号称出窑万色，可烧出烧制出玫瑰紫，海棠红、天青、月白等，其中玫瑰紫被词人赞咏『瑰若云霞横天，焚音寂灭』，最受世人追捧。」

在主帅的营帐里，那将军坐在主位上盯着我，我已经猜到了他的身份，这次南征的先锋将领，北王丹蚩的长子，宸冬。

「你读过很多书？」他问。

「还好」

他起身凝视着我，近的能闻到他身上的味道，铁的味道，血的味道。

「你没有什么破绽，但不知道为什么。你给我感觉……」他的眼睛是野兽般的褐色：「很不好，我们北人打猎，最相信直觉，你在发抖，可你不像兔子。」

我的确在发抖，细密的汗水顺着脖颈流下来，我身后的士兵轻轻拔出刀，那尖锐的声音让我几乎站不稳。

「他们说和你一起来的有个小孩，他是你什么人。」

「是我……」

不，民间流传着我和夏挽没死的消息，北乾军人不可能不知道。

我啜嚅着说：「是我弟弟。」

他吩咐属下：「把她弟弟叫过来。」

我的心骤然抽紧，这一切都没来得及与夏挽通气。他哪怕是问一句：你父亲姓什么，我们也都完了。

我的冷汗缓慢流了下来，我已经预料到了待会血肉横飞的场景，或许我该告诉他们夏挽的身世……

夏挽被带进来，懵懂的看着我们，我颤抖着道：「小夏，别怕，军爷问你话你就照实说！」

后面的士兵顿时用刀柄狠狠一戳我的脊背，道：「闭嘴！」

宸冬歪着头打量了他一下，道：「她是你什么人？」

不要说姑姑，千万不要！

「她是我姐姐……」夏挽仰起头，声音已然带了哭腔：

「你……你为什么要抓她？」

宸冬不耐烦的呵斥道：「哭什么哭！」

夏挽不敢再哭了，含着眼泪怯怯的瞧着他。

「你们来林南做什么？」

「家里人都死了，我们走了许多的地方，到处也找不到我阿爹……」

「你阿爹是做什么的」

我的心一下子收紧了。

夏挽茫然的看着他：「阿爹就是阿爹」

宸冬的手放在夏挽的脖子上，他继续问：「我再问你一遍，你阿爹是做什么的？」

我慌忙跪下，大声说：「军爷，我嘱咐过小夏不可以随意透露家中生意，小夏……你告诉军爷，我们是——」

「我家是做瓷器的，你放开我，我害怕，呜呜呜呜」夏挽大声哭起来。

宸冬松开他，与此同时，营帐门一掀，一个小兵进来通报：「将军，大王的使者到了。」

「我马上到」

临走前他看了我一眼，吩咐道：「这小孩送到葛老儿那里打个下手，女的先留在我这儿。」

「是！」

夏挽没来得及同我说一句话，便被副官拽走了，营帐里只剩下我一个人的时候，我才终于撑不住，坐倒在了地上。

我活了下来？

我几乎不敢相信，我在一个几乎不可能生还的绝境之中活了下来。但我却丝毫没有劫后余生的喜悦，紧张的神经放松之后，是茫然和绝望。

何素龙投降了，意味着最后一块属于南胥的土地也不复存在，再怎么自欺欺人，南胥的气数，已然尽了。

支撑我走到现在的目标灰飞烟灭了，我还能做什么呢？苟且偷生。浑浑噩噩吗？那么我又为何从破国之日撑到现在呢，仅仅是为了以一种更残酷的方式惨死吗——要知道，一个让人胆寒的危机就在眼前，我，并不会制瓷。

年少的时候，知秋为了让我知道瓷器来之不易，曾经带我去瓷窑一遍一遍的看着瓷器制造的过程，我因而熟识了许多制瓷的知识，但是，这并不代表我真的有本事从无到有的重建南胥的瓷业，宸冬早晚会知道，我在骗他。

那时候我该怎么办？

就在我胡思乱想的时候，营帐的门被掀开了，那个副官进来，扔给我一件略厚实些的衣服，道：「这个给你，好好伺候将军。」

我连忙喊住他道：「军爷您等等，我有些事想请教您。」

他是个四十几岁的中年人，有一双鹰隼般的眼睛，在这样的眼睛面前，任何伪装都是多余的，我小心的说：「军爷，我知道，我什么都不该问，但我和弟弟相依为命才走到了现在，您能不能可怜可怜我，告诉我一下，那葛老儿到底是做什么的？我弟弟……还能活下去吗？」

「哦，这你不必担心，葛老儿是咱们军营的格鲁。」他见我迷惑，想了想就说：「就安置伤员的，懂吗？」

我那时并不知道格鲁的意思，理解成了军医，还舒了口气，副官突然问我：「你十几了？」

「今年刚满十六。」

他叹了口气，声音有些低落，说：「我们家小闺女怕是也这么大了，也不知道在家有没有人欺负她。」

再抬起头，他又是一双锐利的眼睛，却多说了几句提点我：

「将军喜怒无常，早年征战落下了病根，夜里总是睡不着觉，越睡不着越是暴躁，有一次半夜无缘无故的杀了十几个人，你瞧他翻来覆去的，就躲远点。」

我点点头，他又宽慰我道：「其实也没什么，将军喜欢南胥人，你好好服侍，说不定有大造化。」

「喜欢南胥人？」

「我猜的，要不然也不能让你近身伺候，大王像他这么大的时候，孩子都生几个了，他呢，族里的女人看都不看一眼。」他意味声长的看着我：「将军嘴上不说，我觉着，他就是喜欢南胥女人。」

我装作害羞的低下头，脑子却在飞快的转，有些什么东西在心中蠢蠢欲动。

副官站起来，道：「我话已经说得太多，该走了，过几日和大王的军队会师，有的是事忙活。」

「……什么？」

我瞪大了眼睛，他莫名其妙的看着我，又重复了一遍：「过几日，我们就要觐见大王了。」

北王丹蚩。

一些我刻意遗忘的画面出现在脑海里，野兽般的瞳仁，狂笑不止的男人，知秋颤抖的手指，顺着腿流淌的鲜血。

我仍未知道夏挽为什么会奇迹般的答对问题，但是我却在那一刻明白了为什么我们能在接二连三的绝境中，奇迹般的活下来。

丹蚩还好好地活着，我怎么能死呢？

副官离开后，我准备了一套无懈可击的说辞，惴惴不安的等着宸冬回来，这一等就等到了半夜，营帐的外面才传来嘈杂的声音。

宸冬走进来，后面两个副官压着一个五花大绑的北乾士兵，尚不服的挣扎着，破口大骂：「老子跟着大王的时候！想杀谁就杀谁！想睡多少女人睡多少女人……」

话还没说完，副官一脚踹在他脸上，他倒在地上，痛苦的抽搐着。

门是大开的，这意味着所有的士兵，都能听到看到这一切。

宸冬把玩着一把匕首，低头看着他，道：「我与何素龙约定，林南降了，北乾兵必不伤林南百姓一根毫毛，你觉得我的军令是在同你玩笑？」

「大皇子我知错了！我没有那个意思，我就是一时蒙了心窍了！求求你……」

宸冬面无表情的抬起他的下巴，道：「你跟了我三个月，还不知道该叫我什么？」

「不是……将军……」

他的手一动，那个人的下巴就脱节开来，只能干张着嘴发出恐惧的哀嚎，手起刀落，随着一声让人毛骨悚然的尖叫，那个人的舌头落在地上，整个嘴都变成一片血污。

副官接过刀，第二刀割掉他的耳朵，然后是第三刀、第四刀……

那样的高大壮实的男人，就在我眼前，变成了一具血肉模糊的白骨。

「我不管你们之前是叔父的兵，还是大王的兵……」他慢条斯理的把玩着手中的刀：「在我的军营里，不听我命者，死。」

那人已经不能说话了，发抖着拼命点头。

一时间，营帐里一片死寂，宸冬随手把手中刀当啷一声扔在地上，道：「把他挂在门口，免得一些老兵健忘，我要歇息了。」

「是！」

两个副官把那个已经血肉模糊的人拖了出去，门终于关上了，宸冬转过头，愣了一下才反应过来：「哦，是你。」

我应了一声，走过去帮他脱去铠甲，拧了热毛巾为他擦拭头脸，他一边擦一边皱着眉问我：「你叫什么名字？」

「我叫周小溪。」

「你不怕我？」

满屋子让人几欲呕吐的血腥味之中，他看着我，炭火映亮了他的眼睛，越发像是一只野兽，我强忍住身体的颤栗，低头笑着说：「我很怕将军，但将军收留了我和弟弟，是好人。」

「嗯。」

他把那把刀随意的扔在床上，然后把我拉在他的腿上，手从我衣襟伸进去揉捏，他的手是凉的，带着老茧，虽然知道早晚有这么一遭，我还是忍不住颤栗起来。

「南胥女人真是他妈的……」他在我耳边说，手上的力道又重了。

我实在控制不住，满眼都是泪水，不是因为屈辱，而是因为疼，他的力气太大了，我觉得我胸都要被捏碎了。

他突然停下了动作，道：「你不愿意？」

「我愿意伺候将军，就是，太疼了。」

他把手抽出来，躺在了另外一边。

「是你太小了。」他想了想，又补充了一句：「年龄小。」

……我一时之间不知道说什么。

「没意思，睡吧。」

那张行军床很小，我们不得不紧紧贴在一起，他身上血和铁的气味让我觉得害怕，但是天太冷了，他身上很暖。

我睡不着，也不敢动，他也没有睡着，我想起他的失眠症，越发觉得怕起来。

他却突然开口道：「南胥像你这样的，会有多少书看？」

书？南胥崇文，无论男女都要从小读书识字，我因为祖父不加管束，没怎么正经跟过先生上课，但是宫中有座极大地藏书楼，知秋总带着我去那里打发时间。

「家中有藏书，想读的话，可以读。」我斟酌着回答。

他从枕头边扯过一本书给我。

「这个你读过吗？」

我拿过来翻看了一下，发现是一本残书。

「没有读完，这本书叫《东林稗史》，一共五十六卷，你这应该是……是第三卷，讲的是前朝名将的逸事。」

「用北语读给我听。」他说。

我半坐起来，借着炭火的光，轻声念诵起来，这本书在宫内的藏书当中只能算是中档，他却听得很认真，偶尔会问我几个问题，「什么是圣人之道？」「什么是守节？」

小时候，我便一读书就打盹，为这个知秋没少弹我额头，现在仍是，读着读着，困意就上来，打了几个哈欠，靠在他身上睡着了。

醒来的时候，宸冬早就走了，炭火却仍然烧的很旺，我的被子上搭了一层兽皮，很暖也很舒服，要强逼着自己才能从被子里爬起来。

我掀起营帐的门，一眼就看见了高悬的尸体，一夜的时间足够他的血流尽了，面上笼罩了一层冰霜，几个士兵正在把他放下来。

温暖只是幻觉，这，才是真相。

我向守卫的士兵打听「格鲁」究竟在哪里，他们一直装聋作哑，不肯回答我的问题，我只好借口说我要去打水洗漱，一边慢慢走向河边，一边寻找夏挽的身影。

就在我把水桶沉入河水之中的时候，突然，风送来一阵断断续续的歌声，「身……既死兮神以灵，魂魄……毅兮为鬼雄。」

木桶扑通一声落入了河里，顺着水飘走了。

那是屈夫子的《国殇》。

没有北乾人会在军营里唱这种歌！

我猛然站起来，四下寻找着声音的来源，后背全是细密的汗水，可是那声音消失的无影无踪，就像是鬼魂消失阳光之下。

随后我便一直在寻找歌声的来源以及格鲁的下落，可是军营里防范很严，一直没有线索。

宸冬没有再碰我，我像所有粗使的婢女一样在他身边伺候，我不擅长伺候人，他也并不挑剔，只是偶尔我不经意的抬起头的时候，总能碰到他审视的目光。

他一直在怀疑我……可是，怀疑我为什么又让我留在他身边呢？

有一日我打了水回去，想在营帐门口歇一会，却不想宸冬已经回来了，我恰好听到了他和副官的对话。

「瓷窑要等我们去了枏城才能着手，在那之前，把她身份给我查明白。」

「是！」

那个说我像他女儿的副官又小心翼翼的问了一句：「将军可是觉得，她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？」

「我营帐里，堆着很多南国人眼里的好东西，有价值小半个城池的珠宝玉石，有传了几千年的古董，别说动，她看都没有看一眼，有些东西是隐藏不了的。」他说：「一个普通商户养出来的 16 岁女孩，是做不到的。」

副官又道：「那若是她一直在说谎的话，很可能就是南国培养出来的刺客，将军还是不要冒险，直接杀了她吧。」

宸冬沉默了良久，我听见的我心脏近乎疯狂的跳动着。

「不」他说。

这时候，突然响起了号角，那是敌军来袭的警报声。我手中的水盆啪的落在地上，宸冬从营帐里出来正撞见我，厉声道：

「快走！」

他话音未落，一只带着火焰的箭就嗖的射过来，营帐迅速窜起火苗，他神色一凛，朝向射箭的方向看去，那边本应有卫兵镇守的山头，埋伏了一排弓箭手，带着火焰的弓弩密集的射过来。另一波人潜入了军营，正在与北军搏杀。

「保护将军！」

护卫兵嘶吼着聚集在他面前，用刀挡着流矢，我呆呆的看着眼前的一切，努力辨别着这些偷袭者——南胥的官兵已然全线溃败，又哪里来的这些人来偷袭北乾的军营！

还没等我想清楚，就被宸冬一把拉在身后：「发什么呆！过来！」

这些偷袭的人并不像是受过什么训练，战斗力并不强，但是排兵布阵竟极有谋略，身无甲冑，仅靠着粗暴的拼刀刃，迅速打到了宸冬面前——这可是整个北乾最精锐的部队。

为首的是一个身高九尺，长得像一只巨熊的壮汉，拿着一把长刀厉喝：「北狗受死！」

宸冬拔刀相迎：「你是何人？」

壮汉一刀竟劈碎了护卫兵盾牌，大声笑道：「老子南胥人！」

宸冬一个纵跃翻到了护卫兵之前，与壮汉短兵相接，他那把雪亮的长刀和壮汉相撞，赫然裂开缺口，北乾人的悍勇确实名不虚传，而这个壮汉居然丝毫不落下风，然而，几个回合下来，败局已定。

他们敢偷袭，就讲究一个「快」字，火焰弓弩、自杀式的短兵搏刀，都是为了让壮汉能迅速接近宸冬并且一击毙命，但是一旦等到北乾军队反应过来……

壮汉被几个士兵联合偷袭，洞穿了腹部，然后被压倒了在了地上，一个士兵拿着一把刀就要劈下去，却被宸冬喝止了：「留他一条命！」

那士兵双目赤红，拿着刀的手在抖，刚才他的同袍被斩杀了无数，然而还是听命把刀扔在一边。

「你是山匪？」宸冬问。

「我是你姥姥！」

壮汉因为流血过多而脸色发白，一口吐沫还是险些吐到宸冬脸上。

「你身手不错，南胥已亡，北王优待武士，何必寻死呢？」

壮汉脸被摀在地上，尚扯着脖子狂笑：「亡你妈个脑袋！南胥人在！南胥就不会亡！」

宸冬摆摆手：「带下去，留他一条命，我要问出幕后主使。」

壮汉被北乾士兵扯着，腹部血流不止，尚还中气十足的谩骂了一路：「妈的北乾狗！日你姥姥！有本事跟老子一对一的干！」

早上还平静的营地，被鲜血覆盖，所有人都在忙忙碌碌，宸冬带着人急匆匆的上山去勘察偷袭的地点，没有人注意我。

我呆呆的站在那里，刚才那一句「老子南胥人」，如同雷鸣般的响彻在我的耳际。

士兵们拖着一个重伤员从我身后走过去，说：「这就送到格鲁那里吧」

格鲁？

我终于从浑浑噩噩的状态中惊醒，跟着那些抬着重伤员的士兵走到了营地边缘的一个营帐里，看起来普普通通，只是没有封顶。

我站在门口，向里面看去，里面供着一个狼首佛雕像——北乾人多个部落融合，形成的独特信仰，一面狼首悚然，一面佛陀慈悲。

神像下燃着火盆，重伤员七横八竖的摆在地上，都不住抽搐着，其中一个呻吟的最为厉害。

一只枯瘦的手覆盖住了他的脸。

「身死此地，魂奔天际，狼行千里，只待归期。」

是一个枯瘦的黑袍老人，半蹲在地上，那伤员抽搐了几下，没了声音，又过了一会，他的身体肉眼可见的萎缩起来，然后迅速化为一滩水和几块骨头。

是传说中北地巫术。

「捡骨。」老人一边命令，一边走到了另外一个伤员旁边。

「是」

一个稚嫩的声音应道，一个小孩用长筷捡拾起剩下的骨头，扔进了火盆之中。

「夏挽！」我失声叫出来。

老头迅速看过来，黑袍阴影下是一双白蒙蒙的眼睛，厉声喝道：「你是什么人！格鲁送人也敢看！」

夏挽慌忙拽住他，低声哀求道：「师父，这是我姐姐，不懂北乾的规矩，您别跟她一般见识。」

「不懂北乾的规矩就可以到处窥看吗！这是亵渎神灵！」

我气得发抖，冲进来就吼：「什么规矩！肆意屠戮人命是你们北乾的规矩！到别人家里烧杀抢掠是你们北乾人的规矩，噢，现在自己士兵受伤了，不医不治！让他们去死也是规矩！你们配谈什么神灵！有一个算一个你们都该下十八层地狱！」

因为太急，我是用南语说的，老人听不懂，急忙问夏挽：「她说什么！你告诉我！她说什么！」

夏挽道：「师父，我姐姐在跟您道歉。」

「不是！你蒙我！我要禀告将军！」

我迅速切换成北语，吼道：「你去告！正好让将军杀了我们！宁死我也不会让我弟弟做这种阴损的东西！」

我等着他勃然大怒，他却好像被戳到了什么软肋，再也没了气势，嘟嘟囔囔的不知道说什么，夏挽软声哀求了几句，把我推出了那个营帐。

「姑姑，我没事，师父待我很好，你不用担心。」

「放屁！」

点击下方卡片打开「第三章」，阅读更多↓↓↓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